

檔 號：

保存年限：

國立政治大學 函

機關地址：臺北市文山區指南路二段64號

機關傳真：29387749

承辦人：黃彥琳

聯絡電話：02-29393091#62903

受文者：如行文單位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7年10月11日

發文字號：政研發字第1070030497號

速別：最速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普通

附件：國立清華大學來函、申請表格、徵件公告

裝

主旨：檢送107年度教育部補助新南向計畫之「學術型領域聯盟」工程領域徵件公告及申請書(如附件)，有意申請者請於107年10月15日(星期一)中午12時前，將申請書及光碟片各乙份送研發處彙辦，請查照轉知。

說明：

- 一、依國立清華大學107年10月1日清工字第1079006053號函辦理。
- 二、為推動教育部新南向計畫，以工程領域為基礎，協助國內大學校院以前瞻、拓展性之規劃，促成與東協及南亞國家具有學術影響力之教育研究機構發展學術交流合作，以共同培育人才與厚植區域共同體發展為目標，將我國工程領域發展優勢引入當地進行深耕，拓展國際鏈結。學術型領域聯盟公開徵求「工程領域」之(1)選送我國師生赴東協及南亞國家進行研究、研修與講學、(2)引薦東協及南亞國家教研人員(含博士生、博士後)來臺進行研究合作二案。
- 三、本補助計畫每校每項(次)至多可申請3件，每案以單一學術領域為限，重複投件得視為無效申請。本補助申請案件，如須校內排序，請各相關單位、系所務必配合共同商議。
- 四、案內選送我國師生赴東協及南亞國家進行研究、研修與講學部分，請依本校教師出國講學研究進修辦法辦理。
- 五、隨函檢附工程領域徵件辦法、計畫申請表格以及國立清華大學來函各乙份供參。如對徵件計畫申請事宜有疑問，請洽國立清華大學張瑞華小姐

(03-5715131分機35145)。

正本：本校各院、所、系、中心

副本：研究發展處

校長 周 行 一

裝

訂

線